



证券代码：300104

证券简称：乐视网

公告编号：2019-038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收到还款通知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总规模约 120 亿元（未经审计）；截至 2019 年 2 月，已逾期金融机构借款类债务约 20.84 亿元。

本次乐视影业代乐视新生代偿还北京文科租赁租金及罚息 1.18 亿元后，上市公司仍面临大量到期债务尚未解决。

2、2019 年 1 月，乐视新生代与乐视影业签署《协议解除通知》，因乐视影业未按预购合同规定履行交付版权义务，乐视新生代要求解除双方于 2017 年签署的《网络剧预购合同书》，并要求乐视影业返还 1.2 亿预付款。

乐视新生代解除《网络剧预购合同书》并要求乐视影业返还 1.2 亿预付款不影响上市公司其他业务开展。

乐视新生代与乐视影业此次债权债务抵消不存在债务重组利得、对上市公司 2019 年净利润、净资产无影响。

一、背景介绍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视网”或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霍尔果斯乐视新生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视新生代”）于 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4 月，向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文科租赁”）共租金总额 2.9641 亿元，截止 2019 年 1 月 11 日，乐视新生代尚未偿还的租金总额 1.0575 亿元。

2019 年 1 月 21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收到还款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

号：2019-017))，乐视新生代收到北京文科租赁发出的《还款通知书》，要求乐视新生代支付应付款项，具体情况详见《关于公司收到还款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7）。

二、进展事项

1、《合同结束通知书》

近日，乐视新生代收到北京文科租赁发出的《合同结束通知书》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因乐视影业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下称“乐视影业”）曾作为保证人为《融资租赁合同》的正常履行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，我司现已要求《融资租赁合同》的担保人乐视影业履行担保责任。乐视影业亦已向我司承诺履行担保责任，代贵司偿还租金及罚息 118,159,036.73 元，合同项下债务已清偿完毕。

鉴于此，贵司应就上述《融资租赁合同》项下未能偿付款项向乐视影业承担还款责任，无需再向我司就租赁合同项下的任何应付款项履行还款义务。

2、《债权债务抵消通知》

近日，乐视新生代收到乐视影业发出的《债权债务抵消通知》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乐视影业代乐视新生代支付上述《融资租赁合同》项下租金及罚息合计 118,159,036.73 元，乐视影业享有对乐视新生代债权 118,159,036.73 元；

2、乐视影业对乐视新生代享有既有债权 1,840,963.27 元；

根据上述第 1、2 条，乐视影业对乐视新生代享有的债权为合计 120,000,000.00 元。

3、乐视影业与乐视新生代就网络剧“刺局”签署《协议解除通知》，乐视新生代享有对乐视影业 120,000,000.00 元债权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相关法律的规定，乐视影业通知乐视新生代“我司对贵司所享有的 ¥ 120,000,000.00 元债权与贵司对我司享有的 ¥ 120,000,000.00 元债权相互抵销。”

此次债权债务抵消不存在债务重组利得、对上市公司 2019 年净利润无影响。

三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截止目前，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债务处理小组对上市公司债务解决未有新实质



性进展，上市公司未因债务解决获得任何现金支持。

截止目前，上市公司不具备利用外界现金资助、贷款及自身经营性现金流解决既有债务问题的条件。

公司短期内无法解决巨额债务偿付，此次《债权债务抵消通知》对上市公司当期净利润、净资产无影响，未损害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合同结束通知书》；
- 2、《债权债务抵消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日